

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1年12月13日上午9:00分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；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平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因控股股东铝箔厂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尚未完成，公司控制权尚未变更完成，结合公司控制权变更进度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决定将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12月21日召开。

《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内容详见2021年12月14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